**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**

**学**生免修（缓修、换修）申请表

学号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级 | 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年 学期 |
| 课程名称 |  |
| 申请项目 | □免修 □缓修 □换修 |
| 本人申请理由 |  |
| 任课教师 意见 |  |
| 二级学院 意见 |  |
| 教务处意见 |  |
| 备注 | 1.复学、转学、转专业学生，原已修过本专业某门课程规定的相同内容，并已经考核合格的课程，可以申请免修该门课程。学生因病或因残，经学校指定医院确认不能参加某门课程学习，可以申请免修、缓修或换修相应网络课程。学生退役复学可以申请体育和军训/军事理论类课程的免修。学生因课程时间冲突，在完成规定教学环节后，可以申请免修某门课程的部分课时。2.免修课程如参加考核，则记录实际考核成绩并获得该课程相应学分，如不参加考核，则以 60 分记录成绩并获得该课程相应学分。 |
| 注：此表签署完毕后复印件交任课教师、二级学院、教务处各存一份。 |